

# 新城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 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新城街道办事处紧紧围绕年度工作要点，始终严格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要求，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加大公开力度，持续完善公开制度，拓宽发布渠道，增加工作透明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的作用，在做好日常工作信息发布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信息 发布范围和内容。加大信息发布更新工作的力度，拓宽公众参与的渠道 2023 年度在山阳区政府网站发布各类政务信息 30 条。2023 年我街道收到网络舆情 60 条、民呼必应工作平台 1747 条，目前已全部回复，群众满意度 100%。

（二）依申请公开：2023 年度，新城街道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2023 年，新城街道没有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政策文件 出台与更新情况。

（四）监督保障：新城街道办事处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 开展自查，并对反馈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对照考核指标认真梳理政务公开各项指标， 及时发现和处理工作中发现的问题，有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落实。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问题

虽然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还存在着一些问题，主要有：一是重视不够，上报信息不及时。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思考不够，信息报送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信息公开有时不够及时；三是信息公开工作需要进一步细化、优化。

##### (二) 改进情况

一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长效管理机制，做到制度性、政策性内容长期公开，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经常性工作及时公开，动态性工作随时公开；二是自觉接受法律监督监察部门监督和社会公众监督；三是通过加强自查，责令街道各科室及时按照要求公开应当要公开的政府信息，确保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同时组织业务培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